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均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均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敬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宁波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远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物产）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新景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新景）及控股子公司远大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能化）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2亿元。

本次担保的具体金额如下：

1、浙江新景向浙商银行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亿元。

2、远大能化向浙商银行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亿元。

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2020年12月29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时对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预计额度不超过76.47亿元，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12月3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担保在上述的预计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再履行审议程序。

另根据浙商银行宁波分行的要求，远大物产需同时为浙江新景、远大能化向浙商银行宁波分行申请的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不超过1亿元，远大物产已经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担保事项。

### 二、对被担保方已经审议的担保预计额度等情况

证券代码:000626 证券简称:远大控股 公告编号:2021-004

##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序号	被担保方	2021年度已发生担保余额/度	本次担保前2021年度已发生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2021年度担保余额	截至报告期末2021年度担保余额	以前年度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率
1	浙江新景进出口有限公司	542	434	1	628	625	6.64
2	远大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263	846	1	1847	1374	21.62

###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浙江新景进出口有限公司

浙江新景成立于2006年12月6日，注册地点为宁波开发区金融贸易大楼22层B1号房，法定代表人为夏祥敏，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艺术品进出口；药品进出口；出版物批发；食品经营；酒类经营；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第二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有毒化学产品进出口；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批发；针织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橡胶制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林业产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零配件批发；金属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产品批发；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宗族用品销售；机械配件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新鲜水果批发；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审计，浙江新景2019年度实现销售收入377,736万元，利润总额1,831万元，净利润1,502万元；2019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91,272万元，负债总额77,68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3,05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7,039万元），净资产13,585万元，无或有事项。浙江新景2020年1至9月累计实现销售收入260,151万元，利润总额2,999万元，净利润2,571万元；2020年9月30日，资产总额122,497万元，负债总额109,342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58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09,342万元），净资产13,155万元，无或有事项。

浙江新景不是失信被罚款人。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华胜天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胜香港”）拟以不超过港币17,000万元（约合人民币14,181万元）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受让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自动系统集团有限公司（证券简称：自动系统，证券代码：0771）股票，受让价格不高于港币1.56元/股（约合人民币1.30元/股），公司及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和安排。

本次增持自动系统股份事宜，公司充分考虑了自动系统对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战略意义，且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自动系统股份，降低了公司的增持成本。交易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国际业务拓展能力，有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为满足上述交易的资金需求，华胜香港拟向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港币20,000万元（约合人民币16,684万元），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存单质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事项已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名称：华胜天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湾仔士敦道181号大有大厦9楼907室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华胜香港资产总额为541,377,060.57元人民币，负债为53,658,393.78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9.91%，净资产为487,718,666.79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2,936,048.84元人民币，净利润为-39,112,713.85元人民币（经审计）；  
截止2020年9月30日，华胜香港资产总额为570,209,271.54元人民币，负债为57,920,511.16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10.16%，净资产为512,288,760.38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9,402,162.94元人民币，净利润为31,586,205.45元人民币（未审计）；

###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方：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华胜天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债权人：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债权：港币20,000万元（授信额度不等于华胜香港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由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胜香港在授信额度内根据本次增持资金需求最终确定。）  
主债权期限：12个月  
担保方式：存单质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存单质押担保期限与主债权存续期限相同，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之日次日起三年；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公司作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董事会已充分考虑了上述公司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以及公司对其的控制情况，我们认为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因此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对《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进行表决时，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8,22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2.07%；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0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没有逾期担保。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410 证券简称：华胜天成 编号：临2021-005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王维林先生召集，会议于2021年1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三名监事以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胜天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拟增持自动系统股份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胜天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胜香港”）以不超过港币17,000万元（约合人民币14,181万元）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受让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自动系统集团有限公司（证券简称：自动系统，证券代码：0771）股票，受让价格不高于港币1.56元/股（约合人民币1.30元/股），公司及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和安排。

本次增持自动系统股份事宜，公司充分考虑了自动系统对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战略意义，且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自动系统股份，降低了公司的增持成本。交易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国际业务拓展能力，有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华胜天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胜香港”）在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20,000万元港币授信额度，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存单质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完成对外担保登记手续。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华胜香港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由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胜香港在授信额度内根据本次增持资金需求最终确定。

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担保事宜相关业务文件，董事长可以转授权。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2021-006《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方名称：华胜天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港币20,000万元（约合人民币16,684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小熊电器，证券代码：002959）的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1月25日、2021年1月26日、2021年1月27日）收盘价较前收盘价累计涨幅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01）。公司已就

## 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证券代码：688390 证券简称：固德威 公告编号：2021-00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22,994.79万元到27,593.75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12,713.28万元到17,312.24万元，同比增加123.65%到168.38%。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21,360.43万元到25,632.52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11,711.19万元到15,983.28万元，同比增加121.37%到165.64%。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22,994.79万元到27,593.75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12,713.28万元到17,312.24万元，同比增加123.65%到168.38%。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21,360.43万元到25,632.52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约11,711.19万元到15,983.28万元，同比增加121.37%到165.64%。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公司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281.5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649.24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同时受益于光伏行业良好的发展态势，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2020年营业收入同比2019年取得大幅增长，由此带动本期业绩较上年大幅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着实事求是原则，我们在仔细审阅了公司财务部门提供的对2020年年度经营业绩初步测算数据，认为本期业绩预告能够初步反映出公司2020年年度的经营业绩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特此公告。  
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天润” 公告编号：2021-0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中财招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陈定一、何琦出具的免除担保责任函，故放弃对我主张的所有债权债务关系，不再追究我的担保责任及民事赔偿责任，公司冲回已计提的预计负债合计39,612.26万元。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2

##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证券简称：视源股份；证券代码：002841）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1年1月26日、2021年1月27日）收盘价较前收盘价累计涨幅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上述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21-007号  
企业债券简称：G17发展1 企业债券代码：127616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于5月2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时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在国内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2020年9月14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协注监〔2020〕SCP322号），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8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期内可分期发行。

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公司发行了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如下：

名称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承销机构	主承销机构C20094
发行规模	60,000,000.00元	德盛	12073
发行日期	2021年1月25日	公司	2021年9月21日
计划发行金额(元)	100,000,000.00	总额发行金额(元)	100,000,000.00
发行利率(%)	2.72	发行利率(百元面值)	100.00
承销机构	广州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账户	广州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属下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 广东润电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 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属下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东润电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为进一步扩大公司新能源产业规模，优化产业结构和公司在华中、华北地区的战略布局，逐步拓展相关区域新能源市场，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发展新能源公司”）拟以人民币138,250.80万元的价格购买广东润电新能源股权投资资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润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有的广东润电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广东润电新能源公司”）99.9999%股权（0.001%股权）。现就上述公告内容补充如下：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2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1年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1-011），该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审计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在前述业绩快报披露前，公司对2020年度公司业绩进行预计披露，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最终以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天润” 公告编号：2021-006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中财招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陈定一、何琦出具的免除担保责任函，故放弃对我主张的所有债权债务关系，不再追究我的担保责任及民事赔偿责任，公司冲回已计提的预计负债合计39,612.26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七日

保证人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银行承兑汇票、进口开证、保函项下的保证人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质押项下的保证人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

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项下的保证人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因履行保理业务垫款形成的对债务人的借款到期之日起三年。

债权人就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债务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3、金额  
3.1、为浙江新景向浙商银行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金额不超过1亿元。  
3.3、为远大能化向浙商银行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金额不超过1亿元。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是为了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发展。被担保的各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偿还能力。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对上述子公司的免职和经营决策有控制权，能够对上述公司的经营管理实施有效控制。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控股子公司远大能化的少数股东以其持有的远大能化的少数股权为本次担保提供相应的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约合687,416.21万元（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547,700.00万元、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余额为139,716.21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46.83%。  
2、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  
3、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的情形。

特此公告。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 1、2019年度定价基准日2020年11月30日财务数据

东明乾德新能源有限公司和东明原拓新能源有限公司拥有的共150MW风电项目自2020年5月31日纳入广东润电新能源公司合并范围，东明上元新能源有限公司和临西县万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拥有的共200MW风电项目于2020年11月30日纳入合并范围。且风电项目利用小时数呈现季节性差异，广东润电新能源公司2020年1-11月的历史业绩不能反映其全部风电资产完整年度的盈利能力。

根据第三方专业机构的技术尽职调查报告，目标项目年平均利用小时数超出全国并网风电场平均利用小时数约500小时，发电能力较强。公司参与同类项目运行成本，预计目标项目在完成交割后的第一个完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2.36亿元。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电力工业统计数据库，2019年全国并网风电场平均利用小时数为2,082小时》  
二、交易价格  
广东润电新能源公司的主要资产为5家风电场，分别位于河南省、河北省和山东省，已全部建成并网。经查询相关上市公司公告，附近区域已建成风电项目的可比交易如下：  
可比交易一：2019年6月14日，A公司公告，其全资子公司将持有的德州润津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德州润津”）100%股权以93,078万元的价格进行转让。德州润津的主要资产包括一期100MW（2016年12月并网）和二期100MW（2018年11月并网）风电项目。德州润津在定价基准日扣除未分配利润后的账面净资产为29,340万元，交易的市净率为3.2倍。德州润津2018年1-12月份净利润为7,177万元，由于二期项目于2018年11月并网，2018年1-12月份的净利润不能完全反映该交易标的的整体盈利能力。

可比交易二：2020年7月9日，B公司公告，其全资子公司拟受让协合风电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协合风电”）持有的灵宝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简称“灵宝协合”）股权，转让价格为13,176.36万元。灵宝协合的主要资产为位于河南省的杨家乡4.8万千瓦风电项目。灵宝协合在定价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的净资产为7,904.42万元，交易的市净率为1.7倍；2019年净利润为2,088.65万元，交易的市净率为3.6倍。

发展新能源公司本次拟购买的广东润电新能源公司100%股权的受让价格为138,250.80万元，该价格包含：1、广东润电新能源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39,804.38万元；2、交易对方在定价基准日后向广东润电新能源公司的增资27,069.40万元；不包含定价基准日后归属于交易对方的现金分红4,249.20万元。因此，本次交易的市净率和市盈率分别为2.2倍和5.9倍。

综上所述，发展新能源公司拟进行的本次交易综合考虑了目标项目的风资源条件、利用小时数、资产运营年限、电价水平、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影响，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公平磋商确定，处于市场合理区间。

三、本次交易意义  
(一)本次交易符合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能源工作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尤其是有关2030年碳达峰、2060年碳中和的决策部署。  
(二)本次交易有利于推动公司能源结构转型升级，做强做优做大绿色能源产业，提升企业效益。  
(三)本次交易有利于优化公司在华中、华北地区的战略布局，进而拓展相关区域新能源市场，促进公司“十四五”规划目标的实现。

除上述内容外，原告其他内容不变。上述预测和分析不构成业绩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